

邹政字〔2025〕52号

邹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田黄镇杨峪村等6个传统村落 保护发展规划的批复

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请批准田黄镇杨峪村等6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的请示》（邹住建呈〔2025〕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邹城市田黄镇杨峪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《邹城市石墙镇东深井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17—2030年）》《邹城市城前镇越峰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》《邹城市香城镇石鼓墩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19—2035年）》《邹城市香城镇马石片

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17—2030年）》《邹城市峰山镇东颜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（2017—2030年）》等6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。

二、你局要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等部门加强对以上6个规划实施工作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，督促田黄镇、石墙镇、城前镇、香城镇、峰山镇等严格落实各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要求。

邹城市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